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琪先生主持，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聘任鄢克亚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和规范治理要求，补选董事潘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任期自本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30 日

简历：

鄢克亚，1975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研究生学历。曾任职于香港上市公司李宁（02331.HK）战略发展部总监、复星国际（00656.HK）战略发展部高级总监、万威国际（00167.HK）执行董事兼 CEO、三胞集团副总裁兼科技金融产业群董事长、A股上市公司宏图高科（600122.SH）董事长兼总裁等职务。